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ST耀华 编号:临2008-021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2007年11月30日接控股股东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耀华集团”)通知,经过公开征集、综合评定,耀华集团确定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传媒”)为本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受让方(详见本公司2007年12月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07-062号公告)。
截止目前,耀华集团与凤凰传媒就本公司股权转让及资产重组事宜进行论证,凤凰传媒拟以江苏凤凰置业业资产为主体与本公司进行重组。目前耀华集团与凤凰传媒正在抓紧开展工作,就合作协议进行讨论,敲定。
由于相关股权转让及重组事项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特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重组方案确定及股权转让和重组协议签署、召开董事会后及时公告。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项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ST磁卡 编号:临08-037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已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2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为75.90%,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处罚。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富龙热电 公告编号:2008-16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年4月25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集团”)关于公开征集受让方协议转让本公司控股股权事宜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获悉:截至2008年4月23日意向受让方提交受让申请材料期限结束,只有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一家意向受让方向富龙集团提交了受让申请材料。目前,富龙集团正在对兴业集团提交的受让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与其进行洽谈沟通。富龙集团将在2008年4月30日决定是否确定兴业集团为拟受让方。
富龙集团公开征集受让方协议转让本公司控股股权及本公司未来实际控制人变化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正式确定后,公司将予以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本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600008 编号:临2008-09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安徽省安庆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经营权转让项目
2.投资金额和比例:公司出资720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100%股权比例。
3.投资期限:30年
4.预计投资收益率:项目公司股本内部收益率(P-IRR)8.95%。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以自有资金7200万元投资成立安庆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比例。此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并已经公司2008年4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投资额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因此无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安庆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游桂林;注册地址:安庆市华中路168号;注册资本:4000万元;主营业务:污水处理及污水管道安装。
2.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晓光;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知春路76号翠宫饭店写字楼15层;注册资本:22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公用基础设施的投资及投资管理;高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培训;房地产项目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投资咨询;住宿、餐饮等。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安庆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安庆市城东魏家嘴,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24万吨(其中一期12万吨/日),占地240亩,本项目于2004年9月正式开工建设,2007年3月31日投入试运行,2007年8月31日正式投入运行,服务市区约24万人口。本次投资标的为该厂一期污水处理资产30年经营权。项目公司成立后5个工作日内与安庆市委正式签订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项目经营权转让期限:30年,安庆市建委与项目公司签署《特许经营权转让协议》,安庆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项目公司签署《经营权转让

合同》。
2.污水处理服务费:本项目的正常污水处理服务费初始单价为0.80元/吨。
3.污水处理厂主要执行标准:出水排放标准按GB18918-2002一级B执行。
4.移交资产的内容:污水处理设备、设施、占用的土地,相关技术资料等。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投资该项目,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在安庆市的供水一体化,适应水务行业发展方向,扩大示范效应,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皖西南地区的辐射和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方面存在的风险:目前安庆市平均污水处理收费较低,与协议约定存在一定缺口,初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需要财政补贴。
2.技术方面:存在进水水质变化,导致不能正常处理,达标排放的风险。
3.项目管理及实施方面:目前该项目环保验收尚在进行中,项目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可能会因此受到影响。
采取的措:安庆市将择机出台污水处理费征收分步实施。
2.技术方面:存在进水水质变化,导致不能正常处理,达标排放的风险。
采取的措:项目前期作了详尽的尽职调查,目前本项目处理范围内收集的主要是生活污水,水质稳定,虽然存在进水水质超标的风险,但风险较小。
3.项目管理及实施方面:目前该项目环保验收尚在进行中,项目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可能会因此受到影响。
采取的措:公司将尽快组织审计和验收,并已在特许经营协议中约定因环保验收造成的损失的相关责任承担条款。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广州控股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08-11号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及每10股分配比例:每股派0.27元(含税),每10股派2.70元(含税)。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27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243元。
●股利登记日:2008年5月6日。
●除息日:2008年5月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5月12日。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8年4月16日召开的本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刊登于2008年4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现将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0,600,797.03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9,060,079.70元,结转年初未分配利润1,758,517,489.79元,在扣除向全体股东派发的2006年度现金红利411,840,000.00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28,218,207.12元。公司按2007年底股本2,059,2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2.7元现金红利(含税),共派送现金红利555,984,000.00元。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2008年度。
二、股利登记日、除息日、红利发放日
本次利润分配的股利登记日为2008年5月6日,除息日为2008年5月7日,红利发放日为2008年5月12日。

三、分派对象
截止2008年5月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办法
(一)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个人投资者由本公司统一代扣个人所得税0.027元/股(分配给个人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10%的税率纳税),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10股派发2.43元。向机构投资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
(二)除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限售条件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外,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的指定交易机构办理的股东派发。
(三)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020-37850978
传真:020-37850938
六、备查文件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大唐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2008-026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8年4月23日、4月24日和4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核实,截止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公司向控股股东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核实情况的相关公告详见2008年3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ST广厦 公告编号:临2008-19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涨幅限制。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4月23日、4月24日、4月25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止日前,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经咨询公司管理层和公司大股东,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未来三个月,没有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将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宜。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建信货币市场基金五一假期前暂停申购及基金转换转入交易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8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07]120号)的规定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安排,2008年5月1日(星期四)至5月3日(星期日)休市,5月4日(星期日)至周末休市,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现将五一假期前投资建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于2008年4月29日(星期二)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08年5月5日(星期一)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将恢复办理本基金单笔金额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以及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的日累计金额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五一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010-66228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关于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外认购投资者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0003,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在本基金的募集期,投资者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方式进行了认购。其中,场外认购是指通过基金销售网点(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及代销银行的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只有在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后,才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的场外认购机构请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为了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为场外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开通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办理事宜。场外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自2008年4月28日起可以通过认购本基金的代销银行或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基金份额转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场内会员券商。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敬请场外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及早办理跨系统转托管的业务,以避免本基金上市后基金份额不能流通的风险。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010-66228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期因重大收购交易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因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直至相关事项披露后复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08-031
2008年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含11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373号文核准。
根据《2008年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期发行公司债券人民币11亿元,发行价格每张100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08年4月25日结束。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情况如下:
1、网上发行
网上一般公众投资者的认购数量为0.68亿元人民币,占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6.18%。
2、网下发行
网下机构投资者认购数量为10.32亿元人民币,占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93.82%。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8年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
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08-06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MAT AUTOMOTIVE,INC.(“MAT”,系一家于美国注册成立的公司,本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与其关联方(即另一持有MAT 25%股权的股东王纬先生的关联实体)发生的交易,尽管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该等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但根据香港交易所的上市规则,公司自愿披露该等相关关联交易内容。根据“A+H”上市公司公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同步披露的原则,现将本公司根据香港交易所上市规则于境外所作出公告在境内予以披露。
以下为公司与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公告内容:
摘要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愿刊发。
请提述本公司于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刊发的公告。本公司现收到MAT提供的有关其于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与若干实体之间发生交易(如本公司于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刊发的公告所述)的进一步数据,该等实体与王先生(MAT的主要股东)有关联,故属本公司之关联人士。
本公告由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愿刊发。
请提述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购,即本公司吸收合并烟台汽车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详情载于本公司于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刊发的通函。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词汇与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合并涉及本公司向烟台汽车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汽车”),当时的股东(不包括潍坊市投资发行潍柴动力A股,合并于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合并完成日”)完成,且潍柴动力A股已于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合并后烟台汽车即注销,原为烟台汽车附属公司的各公司即成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

如本公司于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刊发的公告(“上次公告”)所述,本公司在上次公告发布前的最近时期注意到,MAT Automotive, Inc.(“MAT”),一家于美国注册成立的附属公司,于合并完成后成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MAT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统称为“MAT集团”)可能和王先生(“王先生”)有关联的若干实体进行交易。本公司及王先生分别持有MAT 75%及25%已发行股份。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王先生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
上次公告也提及,本公司在该公告前已不断要求MAT提供自合并完成以来的数据,但在上次公告刊发前仅收到MAT提供的部分初步数据。本公司现收到MAT提供的有关MAT集团与其若干关联人士之间交易的进一步数据,有关详情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A. 自合并完成日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于正常业务过程中进行的持续性交易, B. 对方/关联人士名称, 交易性质, 自合并完成日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的净交易额。 Rows include Roulunds Braking Holdings ApS, MAT集团, TMD Friction Europe GmbH, and GRI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LLC.

Table with 4 columns: 对方/关联人士名称, 交易性质, 68,000美元, 569,000美元, 1,675,000美元, 32,000美元, 7,172,000美元。 Rows include Shenyang Houbase Machinery Co. Ltd., Laitzhou Hongyuan Bench Viso., Shimming Gold Machinery, MAT集团, Hangzhou Hongyuan Machinery, MAT集团, MAT集团, 手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偿还债务本金, Roulunds Braking Holdings ApS, MAT集团, TMD Friction Europe GmbH, GRI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LLC.

Table with 4 columns: 对方/关联人士名称, 交易性质, 342,000美元, 846,000美元, 216,000美元。 Rows include Midwest Air Technologies Inc., MAT Holdings, Inc., GRI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LLC. Includes notes about the nature of transactions and disclosures.